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6961297092025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白山市江源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白山市江源区三岔子精洲文体商贸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江源区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江源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白山市江源区三岔子精洲文体商贸中心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江源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白山市江源区三岔子精洲文体商贸中心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江源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白山市江源区三岔子精洲文体商贸中心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江源精洲文体中心承接印刷服务/宣传单/折页/宣传册/不干胶/证书等	-	印刷材料:按要求,印刷工艺:喷印,印刷尺寸:按要求,印刷数量:按要求,其他服务响应:印刷	印刷材料:按要求,印刷工艺:喷印,印刷尺寸:按要求,印刷数量:按要求,其他服务响应:印刷	1	件	8000.00	8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8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捌仟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转账

三、服务条款

双方责任：

1、甲方提供标准的施工图纸，如有变更，及时给予解答，并及时提供变更图纸，甲方提供原材料堆放场地；提供电源及电表箱以上电线，配合乙方解决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。

2、乙方认真领会图纸及设计要求按图施工，在施工过程中，乙方要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，工程质量确保合格。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全部承担。

3、若因甲方拖欠乙方工程款，影响工程进度，造成乙方停工、窝工而带来的各种损失，应由甲方承担，工期自动顺延。

安全施工：

乙方工人进入工地，必须遵守工地的安全规范，统一安排，自备安全用品。使用电气设备规范，安全可靠，室外用电要防水，接地，配电箱要配备漏电保护器，以防为主，安全施工。

开工及延期开工：

因甲方原因造成不能按合同约定的工期开工，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前2天，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，推迟开工日期；并相应顺延工期。

如甲方没有提前通知乙方，给乙方造成的开工损失由甲方承担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吉林银行白山江源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0909011000002736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